

# 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1 次會議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 801 會議室

## 一、主席致詞

## 二、報告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

本次會議與第 90 次會議僅間隔 2 週，會議紀錄尚未陳判完竣，故延至第 92 次會議報告。

## 三、討論（審議）提案：詳如后附提案單

討論案件：

第一案：擬定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臺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（龍井區藝術段 687 地號等 11 筆土地）細部計畫案再提會討論

第二案：變更高速公路王田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不包括高速鐵路台中車站地區）（第二次通盤檢討暫予保留第 4 案兒五西側（原廣二用地附近）變更）案」暨擬定高速公路王田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不包括高速鐵路台中車站地區）（兒五西側整體開發區）細部計畫案再提會討論

第三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舊有市區及一至五期市地重劃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南屯區三塊厝段 983 地號等 6 筆土地容積調派調整部分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五種住宅區）案

第四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樹德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南區樹子腳段 670 地號土地容積調派調整部分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三種住宅區）案

第五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舊有市區及一至五期市地重劃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北屯區東信段 88-4 地號等 6 筆土地容積調派調整部分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五種住宅區）案